

鄭先生

第三科

中華民國三十九年三月四日

字第

157237

事由

呈請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仰即乞鑒核由

批辦

有之

抄存查

鄭祥鼎三

神歸縣政府

文別

代電

縣秘

0638

恩施湖北省政府主席陳(一)省建三施字第九三九號訓令暨附表均奉悉自應遵辦(二)查本縣

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因走私路線均在縣屬三區範圍以內向係責由該區署暨各聯保辦

公處負責辦理據報近來尚無走私情事故未另設查禁機構茲奉前因謹據實填具辦理

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隨電報請鑒核神歸縣長劉應魁叩秘丑馬印附呈

三月三日(星期四)時
省建字第 4527 號

种歸縣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一份

湖北省

歸

行署
專員公署
縣政府

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

三十年二月十八日

有無敵貨走私及偷運資敵情事

無

走私貨物品類

棉花布疋之類在本縣境內尚無走私情事

走私路線

東至宜昌東北至長陽宜都均為走私路線

經常查禁工作或委託辦理情形

走私路線經過之區均係責由區署各聯保辦公處負責查禁

已否組設查禁機構

尚未組設

已名稱

設組織

查主機關

集成年月

經費

工作情形

有無查獲未處理案件

無

有何困難及意見

備註

各縣區查禁工作無論有無一律用此表填報。如另備表格大小尺寸悉依此表。